

求真

集

邹韶华著

对汉语语法问题
的一些思索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邹韶华著

求真集

对汉语语法问题
的一些思索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求真集：对汉语语法问题的一些思索/邹韶华著.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4.10
ISBN 7-108-02169-2

I. 求… II. 邹… III. 汉语-语法-文集
IV. H14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97602 号

责任编辑 黄 华
装帧设计 罗 洪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排 版 北京京鲁创业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4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 9.875
字 数 254 千字
印 数 0,001-3,000 册
定 价 24.00 元

序

邹韶华教授从事现代汉语教学与研究已经二十多年，业绩斐然，成果累累。最近他在朋友和学生们的积极建议与劝说之下，从发表过的关于汉语语法研究的论文当中选出 30 篇（包括一篇译文），结集出版，我获悉之后异常欣慰。但是在文集付梓之前韶华要我为它写几句话，我却十分犹豫。这是因为最近几年我在报刊上读到不止一篇文章批评滥为人作序的现象，而我也曾为朋友的著作写过几篇序言，所以颇为所动，深悔自己缺少自知之明。不过从另一方面考虑，韶华的情况又确实有所不同：他是我上个世纪 70 年代末选取的第一批研究生，毕业后又在同一个教研室工作，朝夕相处至今，屈指已经 25 年。25 年，一个世纪的四分之一，时间不可谓短。人生几何，这不能不说是一种缘分。正是由于有了这种缘分，我才能够长期的学术切磋与辩难当中更深入地了解韶华的思维方式、观察问题的角度和在方法论方面的一些特点，甚至他下笔为文在遣词造句上的习惯我都了然于心。这样说来，我又应该为文集说几句我觉得应该说的话。如此云云，我陷入矛盾之中：谨受所托，我却已经认识到这的确是没有自知之明之举；婉谢韶华，我又感到这或

许真会失去一次对韶华几十年来呕心沥血之作加以评介的机会。反复考虑之后，我宁愿为方家所讥，因为这毕竟是个人的事情，于是终于选择了“恭敬不如从命”。

读过《求真集》的论文之后我觉得它在四个方面值得称道。第一，充分体现出学术研究必须具备的原创精神。科研不是写基础讲义，不能通篇都述而不作，更不能罗列各家说法之后评点一番就算完成任务。严格说来，只要称做学术论文，那么不管质量高下、篇幅长短，它都必须具有一定的“含金量”。这含金量用通常的说法就是“发人之所未发”——或者通过观察、归纳在已知的基础上去发现新知，或者通过演绎、推理在已知的基础上去获取新知。当前，大家都在慨叹学术界由于种种人为的因素而弥漫着浓重的浮躁空气，这种含金量即原创精神就愈加难能可贵了。我们可以肯定地说，《求真集》中的每一篇论文都体现出原创精神，各篇的含金量容或不同，但绝没有一篇是用“学术”包装起来的冒牌货——通篇都是“不知所云”或者“人云亦云”。例如，汉语的中性名词在具体语境中存在语义偏移现象（试比较“他不断地提高自己的水平／他是个有水平的人”，后者由中性偏移为褒义），是韶华多年来着力研究的一个课题，文集在相关的一组论文中不仅细致地描写了偏移的各种各样令人感兴趣的现象，而且探究出它们产生的原因是由特定的名词性质（内因）和特定的句子格式（外因）相结合的结果，由此还进一步考察了这种语义偏移现象对语言结构的影响。他通过对大量语言事实的统计分析，揭示出现代汉语语用中积极意义和消极意义的比例大致为7:3，这为积极偏移属于强势偏移的论断奠定了基础。又由此推而广之，更进一步提出了“语境频率”的概念，将语言的结构和意义放到语言运用这个更大的背景中去研究，为以后全面系统研究语用频率效应作了铺垫。韶华后来所作的语用频率（简称“语频”）对语言结构和意义的影响的分析，集子里的多篇论文都可以用这一条主线加以贯穿，使不少句法、语义现象得到规律性

的说明，明显地提高了相关的汉语语法理论的解释能力。体现这一思想的多篇论文后来在韶华的专著《语用频率效应研究》（国家“九五”规划课题，商务印书馆 2001 年出版）中得到了系统性的纵深发挥，引起了学界的关注。美国加州大学教授陶红印博士对此书有很高的评价（详 Pragmatics 杂志 2002 年第 4 期）。陶先生与韶华素昧平生，但是锐利的眼光使他看到了此书的学术分量，不仅特地写了书评，而且在给韶华的信中备加赞誉：“我去年托北京的朋友购买大著《语用频率效应研究》，读后立即为先生论著中的深刻见解所吸引，深感此著为中国汉语学界少有之作。另外让我吃惊的是，该书中反映的对语用效应的见解与西方当代功能语法学（Hopper, Bybee, Thompson 等为代表）的理论思路有惊人的一致性，于是我决定写一书评。”韶华没有读到 Hopper 等人的相关论著，这“理论思路有惊人的一致性”的评语从另一个角度肯定了韶华学术研究中体现出来的原创精神。

第二，脚踏实地，杜绝空谈。从韶华的论文中我感觉到许多地方颇具乾嘉朴学的遗风。首先，朴学大师们所力戒的唐大无验和游谈无根在文集中找不到一点踪影。这里所谈的每一个问题，如谈语义偏移，谈方位词的语法功能，谈语言规范的理性原则和习性原则，等等等等，无不理论紧密结合实际，找不到一句玄妙却毫无意义的空话。关于理论和实际的问题，吕叔湘先生晚年谈到学界情况时不止一次地专门论述过。他引《古今谭概》里的故事打了一个有名的比方，把理论比做“钱串子”（绳子），把实际事例比做“散钱”，说“当然成串的钱最有用，可是如果二者不可得而兼，那末，散钱虽然不便携带，捡起一个钱来还有一个钱的用处，光有了绳子没有钱可是毫无用处”（《把我国语言科学推向前进》，载《吕叔湘全集》第 7 卷第 11 页）。吕先生非常强调理论的重大意义，他反对的只是空谈没有事实根据的理论。韶华在学术思想形成的过程中受吕叔湘先生的影响最大，对于科研的方向问题一直恪守先生的指导

原则。

其次，乾嘉朴学倡导的无征不信、言必有据在文集中也充分体现出来。25年前我在一篇关于汉语句法的论文中对50年代以来自己坚持的语法观点提出怀疑：“‘上街买菜’似乎不便硬性地称为限定式或补充式词组。应该算什么？笔者过去正是以此为根据极力为‘复杂谓语’的立名辩护……现在看来辩护的理由不够充足。如前所述，一个独立的词组，当它还没有被包含在更大的词组当中的时候，是可能具有两种甚至更多的关系的。但是只要具备了一定的语言环境，它就只能是几种关系中的一种，所以不需要因此而单立名目。”（《两个平面，两种性质：词组和句子的分析》，载《学习与探索》1979年第4期）韶华赞同我的主张，即不必立“复杂谓语”这样一个术语。但当它不被包含在更大的语境中的时候，它究竟是什么性质的词组，韶华却从另一个角度作了实地考察，看这种性质的词组在实际语言中处于何种状态，有没有倾向性。他从一百多万字的文学作品中收集了686个相关用例逐一分析，得出这样的结论：假如我们从语言运用的大范围的实际情况来考察，即从成百上千甚至更多的这类用例来考察，就会发现，动词连用，语义中心在后占了绝对的优势。几个动词之间的关系在绝大多数情况下是前一个动词（及其连带成分）修饰或限定后一个动词。那么从整体上将连动式归入偏正式关系中去应该说是基本上符合语言的本来面目，更能说明这种词组的实质，因而也就更加合理了。文集集中的《“连动式”应该归入偏正式》和《试论动词连用的中心》两篇论文对此有深入精细的论证，对解决现代汉语句法分析中这个老大难的问题作出了贡献。韶华这种脚踏实地言必有据的作风还表现在他眼睛向下，善于用具体的统计数据来证实他的结论。例如，说汉语的人大概十之八九都认为方位词“里”和“外”是对称的，因为常识告诉我们“里”就有“外”。事实也是如此，“里里外外”、“话里话外”、“里外不讨好”、“里三层外三层”……日常话语中这种对称的

例子举不胜举。可是韶华却透过这些表面现象发现在实际的语言应用中“里”和“外”非但并不对称，而且它们的语法功能还具有令人吃惊的差别。比如“他在宿舍休息”等于“他在宿舍里休息”，却绝不可能同“他在宿舍外休息”画上等号。这是因为“外”是表方位的必须出现的标记，而“里”却往往以零形式出现，并无标记。在“里外”的对立中“里”是中心，因为从认知心理的角度看，人们在认识和表达事物的方位时，更愿意将它包容在相邻的一个更大的范围之内，说它在“……里”，而不愿意将它排除在自身的范围之外，说它在“……外”。像这样想人之所未想的新颖见解在《关于方位词的几个问题》和《〈红楼梦〉“里”、“外”方位用法研究》等论文中得到了透辟的理论分析，有很强的说服力，而占说服力中很大比重的是语言事实的“证据”：《红楼梦》中“里”出现了1117次，而“外”出现了189次，两者的百分比是86%和14%；《红楼梦》中从大到小的表范围的名词与“里”和“外”结合的次数是：

	府	园	院	馆	房
里	134	113	41	1	169
外	0	5	11	1	2

《红楼梦》反映的是250年前的普通话，现在的情况如何呢？韶华又统计了《北京优秀短篇小说选》中的前21篇，30余万字，其中“里”出现了955次，而“外”出现了48次，两者的百分比是95%和5%。至此，“里”、“外”的语法功能具有明显差别，远非对称的结论在如此悬殊的对比之下当不会再引起什么怀疑了吧。

第三，在学术研究过程中有意识地链接相关的问题，使之形成一个系列性的专题。这是《求真集》显现出来的另一个具有启发意义的特色。“链接”是当前报刊上常出现的新词儿，它表示并非泛泛地连接起来，而是像链条一样环环相扣。韶华在科研上是个有心

人，他抓住一个问题决不浅尝辄止，也决不打一枪换一个地方，而是使这个既成的问题在头脑中形成一根弦，有意识地扩大触角，让这根已经形成的弦时时拨动，以便他积极地去寻觅可以与此链接起来的现象和问题。他执著，锲而不舍，可以十年二十年地苦苦求索，如对方位词语法功能的研究，始于20世纪80年代初，到21世纪初还对与此相链接的问题紧抓不放。我们可以从2002年发表的《〈红楼梦〉“里”、“外”方位用法研究》中看出来，韶华对方位词的认识已经更全面、更深刻，有了深层次意义上的提高。如前所述，他在此文中揭示出了人们习焉不察的“里”、“外”不对称，更以大量的语料统计证明两者在使用频率上的巨大反差，最后就这种语言现象进行了理论上的阐释。下面这段话可以让我们感觉到韶华对方位词“里”、“外”的把握达到了什么样的深度：“人在获取方位信息时有准确性的要求。同一个位置，可以用‘教学楼外’和‘学校里’两种方式来表达，可是‘……外’给人的感觉是一个开放的方位，而‘……里’给人的感觉是一个封闭的方位，后者的准确性及人们获取信息的满足感是显而易见的，这就是以‘里’为中心的方位观念形成的原因。”（见本书第122页）这篇论文在方位系列相互链接的论文中属于“后期制作”，我们从中可以看到作者对汉语方位问题的学术探索日臻成熟，可成一家之言了。韶华对其他问题的研究也同样，例如对句法中的语义偏移现象，从词的语义偏移追到短语，再从短语追到句子。其理论分析从表面的词的语义性质（内因）及语境的制约（外因）到语频效应，一直到心理联想，系列探索的轨迹细心的读者自然会发现，这里不再一一赘述。

第四，具备往往被人忽视而又十分需要的学术责任感。所谓学术责任感，本身并不是一个学术问题，而是从事学术工作不可或缺的一种品质。毋庸讳言，现在是“学风日下”，“下”到学术竟会腐败，至于满纸荒唐言、张冠李戴、硬伤连篇等等，当然不在话下，其作者谈不上什么学术责任感。真正敢于对人负责、对文负责、严

谨的高质量论著，对比之下就显得十分难能可贵了。《求真集》当属于这难能可贵之列，它大到一篇文章的论旨，小到一句话的标点，都是经过思考的。文集在，可以印证。我这里想借题发挥一下，让“学术责任感”暂时指一个特定的内容，针对的是我国学术界颇为普遍的一种风气。《光明日报》1986年3月18日第4版有一篇吕叔湘先生的短文，题目叫做《“有人”和“某报”》。文中批评引证别人的文章却不敢指名道姓，致使认真的读者想核对原文却无从查找。叔湘先生写道：“中国旧时有一个传统，叫做‘为亲者讳，为尊者讳’，演变到现在，变成为一切人讳。从前的讳是不忍说，现在的讳是不敢说，怕得罪人。人是‘某人’，书是‘某书’，报是‘某报’，卷、期、页码更加一字不提。这样讳来讳去，要想在有争论的学术问题上明辨是非，那就非常困难了。”我们所说的风气就是吕先生这里所指责的“怕得罪人”因而“对人不对文”的风气。吕先生是我们语言学界高山景行的一代宗师，他痛感这种风气会阻碍学术的发展才加以针砭。在文章的最后叔湘先生看到了希望：“……《光明日报》副刊《语言文字》第25期上有一篇邹韶华同志的文章《文学作品要慎用方言》，里面提出两篇作品滥用方言的例子……都一一说明出处，是谁在什么报刊的哪一期上这样写或这样说的。邹韶华同志这样的做法好得很，让我们都向他学习吧！”受到吕先生的嘉许不容易，据我所知他从不轻易地表彰年轻人，可见先生是多么重视这个已被许多人长久忽视的问题。吕叔湘先生的短文发表至今将近20年，但这“讳”的问题——学术责任问题，似乎有点于今为烈。这是因为问题的另一面是被指名道姓的学者有些人确实因此而大光其火，如果对方是后生小子，就更加视为诃佛骂祖了。但从学术研究的角度来要求，应该有足够的勇气，当有需要的时候就敢于出来诃佛骂祖。韶华表现出来的学术责任感值得提倡。

絮絮叨叨谈了这么多。这不像是一篇序言，但序言既无固定的内容，又无固定的格式，我也就可以勉强用它来交差。韶华才思敏

捷，目光犀利，更重要的是耐得住坐冷板凳，以学术年龄而论，他正富于春秋，我预期也深信他必将以更大的成果来为汉语语法的学术研究增彩生辉！

吕冀平

2004年7月26日

于黑龙江大学

序 _____ 吕冀平 1

名词在特定环境中的语义偏移现象 1

中性词语义偏移的原因及其对语言结构的影响 10

歧义成因举隅 21

现代汉语的同形异指现象 36

巧合的歧义 49

歧义的倾向性 51

试论动词连用的中心 62

“比”字句的积极性特征 69

积极意义和消极意义二题 82

现代汉语方位词的语法功能 94

关于方位词的几个问题 105

《红楼梦》“里”、“外”方位用法研究 125

名词性状特征的外化问题 134

试论“看你 V/A de!” 148

“VP + NP₁ + de + NP₂”结构的分化 158

“连动式”应该归入偏正式

——现代汉语语法定量分析的一个实例 170

江西安福话指人量词“只”的特殊用法 176

现代汉语词的划界问题浅议 181

试说语法里的临界现象 194

论语言规范的理性原则和习性原则 202

文学作品要慎用方言 221

报纸词语病例点评 223

句子结构问题评析 229

语法规范琐议 234

试论语法规范的依据问题 244

现代汉语语法规范问题 251

语用频率效应刍议 258

语频·语义·语法 269

如何解决辞书中词性标注的分歧 278

附录：汉语程度结构的功能分析 293

后记 304

名词在特定环境中的语义偏移现象^{*}

提要 本文共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指出现代汉语有一些中性名词在一定的语言环境中会产生语义偏移现象，比如“这儿不是地方”，“地方”的含义便偏向“好”或“适当”。这种现象的产生受名词的性质和特定的句子格式两方面的制约。第二部分按能产性的强弱列举了十余种格式，分积极意义和消极意义对有关名词的语义偏移进行描写和分析。

有这样一些名词，它们单独存在的时候意义是中性的，一旦出现在特定的语言环境里，虽然没有受到形容词的修饰，意义也会向积极方面或消极方面偏移。例如：

(1) 那粮站的位置落得不是地方。(《北京文学》，1984年第12期第33页)

(2) 谁能对这样一个老实人有意_见呢？(《小说选刊》，1984年第10期第9页)

^{*} 原载《中国语文》1986年第4期。

乍一看，例（1）判断有问题。按《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地方”指“某一区域；空间的一部分；部位”，粮站不可能不占有一定的空间。但这个句子是具有可接受性的，完全合格的，因为“地方”隐含了性质特征。例（1）的意思是“那粮站的位置落得不是个好地方（或‘合适的地方’）”。“地方”单独存在，本无好坏可言，然而这种中性名词只要置于“（不）是+N”这个格式中，虽前无修饰性成分，意义却产生了偏移。这个例子是偏向积极方面的。例（2）的“意见”处在“（没）有+N”这个格式中，它不再表示中性意义的“对事情的一定的看法或想法”（《现代汉语词典》），而是表示不赞同的、不满意看法或想法。例（2）隐含的性质特征是偏向消极方面的，不过，这种情况很少。

为了充分显示名词在特定环境里的语义偏移特征，我们再举一些相对的例子来说明。比如：

（3）我刚才对你说过，我要去一个地方。

（4）大家可以充分地发表意见。

同样是名词“地方”和“意见”，由于没有摆进上述的格式中，所以意义没有向积极方面或消极方面偏移，仍是中性名词。又如：

（5）前面那间不是教室。

（6）十年过去了，我对这个人还有印象。

同样是“（不）是+N”和“（没）有+N”这样的格式，但摆进去的名词换成了“教室”和“印象”，意义也没有产生偏移。

由此可见，名词的语义偏移受两个因素的制约，一个是名词本身的性质，另一个是需要出现在特定的语言环境中。这也可以说是内因（名词性质）和外因（特定环境）的制约，名词的语义偏移是内因通过外因起作用的结果。例（1）和例（2）符合上述条件，所以发生了名词的语义偏移现象。为了称说方便，下文把在特定环境中带语义偏移性质的名词姑且叫做偏义名词。

有些偏义名词在同样的格式里会产生歧义：

(7) 咱们有那么多大学毕业生，干嘛让我去——好像咱们学校没人似的。(《北京文学》，1984年第12期第7页)

(8) 房间里有人没有？没人。

“人”虽然处在同一个格式“没+N”中，但在例(7)里含褒义，在例(8)里仍是中性的。这种区别可以通过语境来解决。本文仅分析意义偏移的情况。

二

下面我们来分析一些格式。名词的偏移意义按性质大致可分为褒贬、顺逆、高低、大小、多少五类，其中“褒、顺、高、大、多”为积极意义，“贬、逆、低、小、少”为消极意义。除必要的地方稍加解释外，一般我们只在例句的末尾标出意义类型。

(一) 能产性强的格式 这种格式有较多的可替换的偏义名词。

1. 有/没(有)+N 这是一种十分常见的格式，五个意义类型在这里都有所体现，我们把它作为一个典型来分析。^①

褒贬类：

(9) 凭这些条件，完全可以找一个有地位有风度的如意郎君，过一种舒适的生活。(《中国青年报》，1985年11月13日第4版)(褒)

(10) 学校里、大街上，我看到的那些女孩大都有腰身，惟独我没有。(《中国妇女》，1984年第12期第8页)(褒)

(11) 一个向来很瘦弱的女孩子，突然地变得有了一些模样……(《小说选刊》，1984年第8期第99页)

^① 关于“有”的有关用法，可参看吕叔湘主编《现代汉语八百词》第557页，丁声树等著《现代汉语语法讲话》第82页，耿非《中性词与褒贬义》(《中国语文》1983年第5期)。

这个“一些”不是从数量上来修饰名词的，否则就难以理解。它修饰的是这种格式中“模样”隐含的褒义，句子的意思是“……模样突然地变得漂亮了一些”，“一些”是针对性质来说的。

(12) A.这豆腐臭臭的，挺有味儿。(转引自朱德熙《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第40页)

B.菜有味儿了，别吃!

C.难怪菜没味儿，忘了放盐。

D.剩菜我尝过了，没味儿，可以吃。

“味儿”的用法比较特殊，它不仅在肯定式中有褒(如A)有贬(如B)，在否定式中也有褒(如C)有贬(如D)。

顺逆类：

(13) 好，没意见那就通过啦! (《戏剧创作》，1983年第1期第17页)

(14) 你老郭头带头，我就没话说! (《延河》，1984年第12期第4页)

“顺”表示赞同，“逆”表示反对。上两例的偏义名词都带逆义。“没意见”这儿指没有反对的(不赞同的)意见。例(14)的“话”也是如此。这种格式尚未发现带顺义的。

高低类：

(15) 自己还自命不凡，以为已是个马列主义者了，可是还不如一个山村女教师有见解! (《作品与争鸣》，1984年第4期第23—24页)(高)

(16) 丽娜是个十分知情达理的人。她自己文化水平不高，可喜欢有文化的人。(《小说月报》，1985年第6期第85页)

(17) 咳，说什么呢，你是个有水平的人呐!……你刚才电话里的几句话，水平就很高嘛! (《作品与争鸣》，1984年第4期第55页)